

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孙卫军)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天津津荣天宇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4年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公司相关规定和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信息,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对公司的发展及经营活动进行独立判断,做出客观公正的评价,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将2024年度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孙卫军,男,1976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年12月毕业于天津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职称。主要工作经历如下:2017年4月至今,任职天津新华同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18年6月至2024年7月任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8月至今任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2月至今,任职天津海棠知本创业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22年5月至今,任天津森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12月至今兼任天津市滨海新区企业家俱乐部副理事长、秘书长;2022年6月至今兼任天津市企业科技创新促进会法定代表人、副会长兼秘书长。2023年4月至今任天津大学宣怀学院副院长。

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因本人于2024年12月30日经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当选独立董事,报告期内,本人未参与具体审议事项。当选后,本人积极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提升独立董事履职所必备的知识技能,加强公司治理和保护中小股东投资者合法权益的理解和认识。同时,本人通过电话、微信、会谈等方式与公司董事、管理层保持密切沟通,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与公司经营层讨论具体经营情况并提出相关专业意见及建议。

(一)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2024年度任期内，本人积极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认真履行相关职责。本人积极听取公司审计部的工作汇报，及时了解公司审计部重点工作事项的进展情况；本人积极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有效地探讨和交流，及时了解财务报告的编制工作及年度审计工作的进展情况，促进年报审计工作规范开展。

（二）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作的工作

2024年度任期内，本人积极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完成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

（三）现场检查工作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2024年度任期内，本人通过对公司进行现场走访及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电话联系等形式，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作以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等事项进行了现场的核查和监督，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公司严格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文件规定，及时向本人提供相关材料 and 信息，定期通报公司运营情况，为本人履行职责提供了有利的条件。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2024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内，公司不涉及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二）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

2024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内，不存在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情形。

（三）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2024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内，公司不涉及被收购的情形。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24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内，公司不涉及披露相关定期报告、财务会计报告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五）聘用、解聘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司拟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期限为一年，前述事项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

相应的决策程序。

（六）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

2024年度，公司不涉及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的情形。

（七）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024年度，公司不涉及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八）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2024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内，公司不涉及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以及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等

2024年度本人任职期间内，公司未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进行调整。《公司2024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后，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不存在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

（十）其他事项

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未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对上市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咨询或者核查，未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或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未依法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

以上是本人在2024年度履职情况的主要内容。2025年，本人将继续勤勉尽职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积极维护公司利益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孙卫军

2025年4月21日